



荆棘场

上的散步

胡不归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荆棘场上的散步

作 者：胡不归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荆棘场上的散步/胡不归著.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3.4
ISBN 7-5008-3041-6

I. 荆... II. 胡...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32499 号

责任编辑 王振宇
封面设计 池 子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011

电 话 (010) 62350006 (总编室)

传 真 (010) 62005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印 装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版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6.75

字 数 417 千字

印 数 1—3000 册

定 价 28.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引 言

本书写作始于一九九八年初，我先打出一份草稿，约三万字，交给王震宇（当时他还在北大英语系读研），他躺在床上一页页翻完，表示赞许。我又拿到胡龙彪（跟王震宇同系）处，其宿舍共四人，一人看完一页，就传给另一人，都看完后，不约而同地笑起来。受此鼓舞，五月初，我在此基础上完成初稿，约八万字，输入电脑，打印出来，分赠友朋，其中一份落到绿石（孙和平）手上，他颇为高兴，便代发到瀛海威网络作家上（当时他任论坛主持），并在每段后面以编发者的名义加上评论，无疑有夸大之词，然对理解此书或有帮助，今收入附录《评论》，并在脚注中标明所论章节。惟初稿篇幅尚不及今稿之四分之一，故很多重要章节并未论及！

此稿在“美妙之窗”连载，引起很大反响。人生探秘论坛主持人BJ（曾照华）说：

这部作品打动我的地方就在于作者竟然能在无论是否是诗的格式中一直保持着诗意，思想非常之发散，一看就知其是内心如行云流水般毫无滞涩的人，并且怀着充沛的激情，还有能力让这些激情非常清澈地渗透到纸上；其引经据典与前后行文结合得那样贴切，显然不是为了炫耀记忆，而是为了将一些思考更加合适地引发出来，并且能够带动读者在非常平实的事迹中跟着作者经历异常巨大的思想起伏。能做到这一点，非天才诗人莫属。不信，在座的各位试试，恐怕没一个人可以达到如此举重若轻的潇洒。——我历来有一个心理学上的观点，认为每个人其实就如同

386、486 计算机一样，先天就在思维器官的结构上存在着巨大差异，以至于若想要成为真正的诗人除非造物者事先就将你的心灵按照诗人的特殊模式那样打造好了，单靠后天的苦读无用。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当我们见到了一个才华横溢的诗人时，应意识到并不是只见到了一个比现在的我更加刻苦和饱读的另一个我的样本，它意味着我们见到了一个从结构上就比一般人更加高超的智慧；也许这种智慧生发于苦难，可是若将同样的苦难加诸我等凡夫俗子并不意味着我们就可以成为他那种人。这就是我之所以佩服胡老兄的地方，即是说我自认通过努力可以达到其他作家的水平，但不能达到他这样的水平。

由此，我与他们经常相聚，建立友谊。并在曾照华帮助下上了网。在网络作家里，我首先说：

去年，我写出《荆棘》初稿，蒙绿石错爱，发在论坛上，且以“美妙之窗”名之，我且感且愧，不说此稿能否当得起美妙之誉，即 BJ 先生的评论就让我汗颜不已，故今年重新修订，然仅能聊慰斯心，去美妙犹不堪以道理计。我绝非什么天才，如果我是天才也仅仅在于刚落到地上的那一瞬，而这同每个人都是一致的，并没有一只手在我身体的那个部位按上一个先天性的元件。我之喜欢文学，并不在文学本身，我是把它看做一条认识自己的途径，我关心的是自己的所有，我并不想通过这些所有再去拥有什么，因而至今还是孤身一人，不敢说像上帝一样孤独，至少也没有跟魔鬼似的拥有众多的财富与追随者。我的这本小书经过反复修改、补充，现已达到长篇的规模，但这并不意味着我能写什么小说，实在说，我欠缺虚构的能力，更不具备讲故事的才华，我崇尚真实，即使某种内在的虚伪，我也要真实地表达出来。因而从本质而言，我更接近诗人那个群体，而诗人就是赋予虚伪的

事物以真实的人。

很多年前，在我还没有进入书中所描述的这个爱情之前，我就依稀感受到爱情中蕴涵的虚无乃至荒诞的意味，我想认识爱情的本来面目，想探索爱情王国的边沿，就阅读了大量与爱情相关的著作，但这些著作非但不能将我从雾气笼罩的沼泽中引领出来，反而将我更深地推到荒草起伏的蒙眛之中，为了拯救自己，也为了给他人提供借鉴，当此爱情与我迎面相遇时，我毅然将自己抛进它特有火焰之中。的确，人在此炼狱折磨下除了对痛苦的体验别无感受，除了对青春逝去的怅惘别无悔恨。——那些坚信世间还有爱情存在的人无疑是幸福的，因为他能让自己生活在理想而非现实之中；而那些不再相信爱情的人也是幸福的，因为他已经证实精神领域还有比爱情的生命力更为长久的东西存在着。

年底，我将《荆棘》初稿送给书中的“她”，她看后，也比较满意，认为这是我的作品中最值得一读的，但有些地方过于简略，建议加以补充，正是遵从她的这一命令，次年二月，我对《荆棘》作了初步修订，达到十六万字，吾友王修勤看后，颇为激赏，就推荐到某家出版社。四月及九月，我又做较大补充，并将《初恋》（一九九三年写）主要内容移植其中，达到二十六万字。此后，我将修订稿陆续发到新浪网读书沙龙中，也激起较大波澜。有网友南塘秋寄信说：

你的大作在新浪网上陆续刊载以后，我每期必读，感触不尽，确实，很长时间以来，没有读到如此清新隽永、如此振聋发聩的文字了。

你创造了新的战栗，你给语言赋予了新的活力。原谅我在论坛上没有加以赞美，确实，你让我找不到可以赞美的言辞。

《荆棘》一书的美显而易见，然而却只有她自己的语言才可以形容。

很想跟你交个朋友，没有别的企图，就是想认识一位同时代的经典作家。

我与他们相会，并因之结识众多网友，如电子情、秦淮夜话、小米、池子、夏洛的网等。其中，牛衣古柳还通读全书，并索取《初恋》手稿，加以参照，写下数十则评论文字，其分析细致入微，颇多创见，并不局限于本书，很多思考对《荆棘》都是一个弥补，今一并附入《评论》中。后来，我在博库网开一名曰“漫步荆棘场上”的论坛。有网友（后知其网名曰拒绝爱情，又曰小拒，本名钱靖文）来信说：

尊敬的胡不归先生：您好！

我现在筋疲力尽。筋疲力尽。筋疲力尽！因为我一口气“博览”您的“书库”。——我已在网吧耽搁7个小时之久。本来打算打印下来再慢慢看，因为我眼睛虽不近视，但长时间看屏幕会让我眼压升高。一篇篇打开，发现要打印的页数越来越多，多至远远超出我的估计。刚开始我还在想大概需要少买几支口红，后来连想的劲儿都没了，共有708页之多。最后存到软盘算了事。我已经无力支撑下去了。

什么时候你出书了记得一定通知我。显然这封信决不是为了夸你。等我看东完西再说。不过，我从来只爱看，不爱写，更不爱夸，所以估计也没什么可说的。我现在语言贫乏得只会说礼貌用语“您好……谢谢！”我现在最迫切要解决的是肚子问题。我饿了！我要回去滴眼药水！我要回去睡一觉！继续写吧。

我回信说：

你好：

请原谅我如此简单的称呼，我确实想让这一称呼更完整一些，但正如蒙田所说：“我知道什么呢？”我对你的了解，并不比世界对我的了解更多，我面对你就如面对整个世界，就如面对另一个自我。

虽然我的文字也被他人读过，但任何一次阅读都不如你的这一阅读更接近于阅读本身。我最大的愿望是写一本书，让一位穿白点衣衣服的少女，在春天的一个下午，倚着一棵苹果树阅读，她甚至还不需要阅读，她只要把书拿在手中就可以了；她甚至还不需要将它拿在手中，只要它躺在少女的手指能够触及的地方就可以了；甚至还不需要伸手可及，只要在少女视觉范围内有它存身的位置就可以了；甚至……

但你却在遭受电脑的折磨，这虽然不是我的本愿，但毕竟给你带来伤害，如果这一伤害可以弥补，我想是没有人能够阻挡我的脚步的。如果你是在北京，我希望能得到一次弥补的机会……

再一次祝好，感谢你的阅读！

后来，她去美国，来信说：

我拿到了美国亚立桑纳州一所大学的通知书，MBA，全奖。
你的书出了吗？

你是为了自己的理想而努力生活的人。这是我欣赏的。
生活方式没有潮流和时尚之分，只有你愿不愿意一生追随。
祝一切顺利！出好书，娶好女人。

我寄上一份《荆棘》的电子稿，并说：

我曾经为理想奋斗过，我之理想并非他人之理想，它仅仅属于我自己，即使在未来的岁月中，它也很难对别人产生实际的意义。《荆棘》一书可以说是这一奋斗过程的浓缩。

我写作的目的不是给世界增加一本书，而是给世界留下一个人。孟德斯鸠如此评价蒙田：“在别的书中，我们发现的是人的思想；在蒙田的书中，我们发现的是思想的人。”你也可以如此形容：在别的书中，可以读到人的爱情；但在《荆棘》这本书中，我发现了爱着的人。

她又来信说：

谢谢你的这些美好的文字。这让我感觉自己也是被人宠爱的。我在网上有过一些任性随情的日子，被朋友们娇纵，这在生活中是没有的。谢谢你。

我在这里很忙很辛苦，有时候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让自己受这份罪。但还是要继续坚持下去。不多聊了。祝你一切顺利，享受生活。写书顺利，出书畅销。

也许你的书不是畅销，是让人放在手边又忽略了它，偶尔拿起来翻翻，不禁读得入了神。

有网友雨点，在博库看过一些片断后，索取此稿。并分段发到诗生活论坛上。他信中说：

稿已收到，我今天就开始在论坛里贴。《荆棘场上的散步》，从我个人的角度，我认为这是一部非常NB的作品，它的华丽和思辨在当代是很少见的。

我之所以想把它贴出去，是不想自己待在屋里独自享受阅读你的作品的快感，我希望大家能够认真地读你的作品，进而思考一些东西。

我想，如果在诗生活论坛上有一個人认真地读了这部书，就是胜利！

此外，天津网友孤独 boy 将我在新浪读书沙龙上发的一些零

散文章搜集起来，制成专辑。并来信说：

你的《荆棘》我还没有看完，因为最近数据库要上机考试……写的真是很好的。

今天，我爸看了你的文章，直说你是个才子，巧的是你也是山东人，我爸一中午都特兴奋，嘿嘿……好文章就是值得推广，下一期我会将你的小说做成图书格式，供大家下载。

另外，你书中经常提到的那个同学王怡福是不是孔子的后代……圣人，你真有福气。

后来，他就将《荆棘》制成电子图书，放在北海之音上供人下载。接着，他去欧洲小国爱沙尼亚读书，给北海之音的朋友写了一篇告别辞。我回信说：

看了你的告别辞，很有些感慨，人生是由一些过程组成的，北海之音已融化到你的记忆之中，它没有对你的将来造成妨碍，就证明它对你的现在已经起到了好的影响。

朋友们会记住你，记住你的友谊。同时，你对《荆棘》所做的一切，也必将得到铭记。

迄今为止，阅读过《荆棘》各种版本者，已不下数百人（有些人打印出来，装订成书；有网友来信说，他已经能够背诵某些对话，并用于恋爱实践；有人说当灵感贫乏时，总能在其中发现启迪之处；更有甚者，还有人能熟练引用某些句子作为言论依据甚至生活指导），对他们的热诚我充满感激，因之不断修订，将新的思考灌注于其中。但——而今我已步入“人生的中途”，再也没有什么青春的激情可以奉献，我只能寄希望于读者来弥补它的缺陷了！——下面，选录笔者给瘦草（杨明丽）信件的一些片断，她不但耐心阅读，还指出某些缺点，对她所怀有的感激之情不允许我保持缄默，而且这些片断对理解此书可能会起到某种引导作用：

其一：在《荆棘》这本书中，我试图揭示爱情的本来面目，对痛苦也有较深层的感悟与理解，毫无疑问，《荆棘》是一本能帮助人成长的书。在这本书中，我注入了自己最值得被保留的一部分生命，虽然仅仅是部分的生命，却比我全部的生命更有价值，因为它是整个青春梦幻的结晶。是比较纯粹的东西。如果你仔细阅读，它会深入到你的意象的矿脉中，帮助你发现那难以被发现的存在。

其二：《荆棘》语言过于密集，仿佛每一个坑里埋葬的不仅是一具尸体。我写这本书，不想讨好任何人（包括作者），我展示的是语言本身的魅力。在当今时代，还有人如此“审判”自己，你不觉得是一个奇迹吗？从本质上说，《荆棘》不是一部爱情小说，而是一部成长小说，与一般小说不同之处在于，它是用散文体写成的。但形散而神不散，自始至终，都围绕着一个轴心旋转。那么这个轴心是什么呢？我在经过上百次的修改与阅读中发现了它。这部作品的主题并非预先设定，而是在它逐渐成长的过程中慢慢显露出来的。从另一方面来看，它嘲笑了几乎所有的写作规范，且不虚构任何事件，其中每个人名、地名都是真实的，它虚构的是情感。它重视的不是“我”干过些什么，而是“我”想过些什么。对于一个思想者而言，有生命的是他的思考，至于他在思考时干过些什么是没有多大意义的。——有些作者需要用整部书来表达一个观念，我却是自己把所有观念都写进一本书中，观念与观念的集合，有些是相互矛盾的，有些是彼此否定的，有些是互相发明的，想的是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在想，有人说：人类一思索，上帝就微笑。引发上帝微笑的是他思索的内容吗？显然不是，上帝肯定的是思索本身，没有比思索更接近思索的了，还有比思想更是思想的吗？过去没有，将来也不会有，思想是思想的本质，是思想惟一的表达方式。

其三：对《荆棘》这样一部手稿，你看得如此仔细，我都为它感到羞愧了。在我认识的朋友中，读过此书的人真还不少，有的读过不止一遍，我有位朋友的妹妹，对此书爱不释手，据说，当她读到“一阵痛苦，一阵还不是爱情的痛苦”这句引文时，不禁流出了眼泪。当然，在文字方面，她不可能看得有你这样细心。在此书草稿完成时，王震宇粗略读过，说：“只要此书出版，你就不要指望自己还能找到媳妇了。”果然不出他所料，年轻姑娘看了此书，就任凭脉脉温情随风而去，不再跟我交往了。以至于我有时很想把它毁掉，免得我寄予希望的女子读到它。但我对它的将来很有信心，我曾对别人说过：品性单纯的姑娘也许不会喜欢这本书，喜欢它的必定是那些生活过的女人，但有哪个处女不是最终变成女人呢？相信喜欢阅读它的女性会逐渐增多，只要梦幻还能占住少女的心灵，只要爱情还能使她们充满感动，只要她们对自己的各类情感之间的矛盾还存在困惑，只要她们对男性世界还持有某种了解的欲望与征服的本能，这本书就不会缺乏读者。——我写此书的目的，并非想给那些口味精细的成年读者提供食物，我更关注恋爱情境中骚动不安的少女，我热爱她们，正是她们的存在，激发出某种超自然的和谐，由于时间的阻隔与物质的局限，我不可能通过具体的形象——点燃她们窗台上的蜡烛，我只能借助于精神，借助于这本书，诗意的探问通往那座花园的道路。也许到明年，在每个女大学生的床上都不难发现它，不是吗？

其四：你对《荆棘》提出的意见很有道理，我也意识到这一点，所以才尽力回避叙述，退一步讲，本书的重点也不在叙述，我以为有意义的主要是对事件的思考。再说，这本身就是一个真实的故事了，我没必要用写实的手法来描述，因为我并不担心别人会认为它是虚假的。我尽可能用一种虚无缥缈的笔法来展示，

这就牵扯到一个叙述学的问题。对已经真实的故事，是没有必要据实叙述的，应尽可能把它说得虚一点，让人有想像的空间，有可以居住的地方。而如果我想虚构一个故事，那就应该写得真实一些，严密一些，尽可能不留漏洞，因为我担心读者会不相信它的真实性。越是真实的，你就应该用一种谈论神话的口吻，让读者从中找到某种普遍性，也就是说从一个单一的事件中找到生活普遍存在的原理。本书通篇风格并不相同，有言过其实的反讽，也有不切实际的赞美，大致说来，开头与结尾几章是反讽语气为主，但也不排除赞美的言辞；中间则以赞美为主导，不过也有反讽夹杂其间，一般说来，过去是赞美，现在是反讽，就是说我在这本书中也经历过一个由相信爱情到怀疑爱情甚至嘲笑爱情的过程，用你的话说，就是一个从不成熟到成熟的过程。

其五：前几天，我接到一个消息，我在《荆棘》一书中所写到的那个女子终于跟她高中时代的一个同学结婚了。我感到自己松了一口气。我虽然已经不太在意她了，但她毕竟跟我的青春时代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只要她能赢得比较好的生存环境我就放心了。在电话中她说还要跟我保持联系，但我却拒绝了。我感到她已经成为过去，在我未来生活中再也看不到对她的需要了。可能我现在已经度过了人生的第一阶段，即审美阶段，在这个阶段中，我确实感受到某种比较接近于永恒的东西，经过努力，我已经部分地把它转化到《荆棘》中，现在的我正处在人生第二阶段的关口上，这就是道德阶段，确实，我现在正勉励自己在道德的阶梯上攀登。正如波德莱尔所说：而今而后，我要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了！

2002年12月31日 胡不归草

所以你呀，既燃起这危险热情；

要在诗才的荆棘场上赛跑竞争。^①

——布瓦洛《诗艺》

^① 《廖美殊美学译文集》第二卷第3页。布瓦洛《诗艺》。人民大学出版社1981年第一版。

序 言

不仅商业世界，即使思想领域，我们时代也在进行着一场有史以来规模最为庞大的生产与破坏，任何产品都短暂得出奇，而每一次破坏却几乎都是永恒的，仿佛连“永恒”也跟时光女神一样忙碌。显然，她并非缺乏时间，而是她的时间已被那些短暂物眼花缭乱的表象充满，以至分不出一点时间来关心自身的存在。但是，在这个一切都会耗尽或埋葬的世界里，同永恒相比，有一样东西会倒塌、毁坏得更加彻底，同时又留下更少的痕迹，那就是记忆。不管是幸福的记忆，还是痛苦的记忆，都如翡翠鸟筑于海波之上的巢，在自身之外，找不到一处可以停居的地方。世界像一个岩洞间拒绝回声的笑话，揭穿后又总能得到法律庇护的谎言。诗意虽存在于生活之中，但生活却试图忽视诗的存在，它甚至蔑视这一存在，因为正是诗所揭示的存在的真相使生活显得踟蹰狭隘，忘恩负义。^①

我们都知道，在穷土僻壤，一个少女眉清目秀就可以称得上美丽了。山花野溪非但未能将这一美丽淹没，反与之相得益彰，更昭示出野性之果的令人陶醉之处。因为人秀不同于物美，为感觉而存在的人秀是独一的生灵美，有意识的生灵美，有欲望的生灵美，一旦其个性，即露珠般闪烁的心灵，显示出某种稚嫩而完整的形象，她的美就如为蜜蜂准备的花的子房一样绽开，她的美就如古代神秘图腾在祭坛上唤醒的一个又一个意境，不知不觉地

^① 参见《评论》[一]。

渗入观察者心田，成为更高形式的梦。假如她来到城市，就很有可能被大街上糜烂闪烁的虹彩吞噬，她的天真成为野蛮的象征，她的活泼更是缺乏教育的标志，其自然之眉也暴露出她对“时尚”从来就没有过殷切的渴望，因经常小鹿般奔跑而健壮异常的腿走在大理石地面上也显得不再轻盈，似乎地心的引力都集中在她的脚下，大地也因她的到来而滞重、倾斜。退一步讲，如果这位少女的确天资独异，以至媒体镜头都向她表示臣服，以至杂志封面都愿意为她让出篇幅，以至选美舞台也乐意挽留她的脚步，但在对形式的感性之美有着深刻研究的专家的显微镜下，她的优点会缩水，缺点却得到了放大，就如不可逼视的太阳在学者撰写的教科书上也布满致命的黑子一样。而且，当观察者对她的形式已无可挑剔后，就会开始对内容的关注，而内容是永无限度的，它不像形式，总能想像出一个接近于完美的境界；而每个人对内容的接受力都跟自己的容纳度有关，每个时代对内容都有着不同的要求，每个群体更有着不同的趣味，即便是单一的个体，在不同环境与不同时间里也有着大异其趣的憧憬。总之，她离开自己的家乡越远，她被掩埋的可能性也就越大，一旦她对家乡做出永久性的“弃绝运动”，就几乎不可避免地遭遇到被遗忘的命运。

一位少女是如此，一部作品亦然。在所有无生命的物体中，在人类创造出来的一切事物中，书离我们最近，可以说是另一个自我，因之也就同我们一样难以牢靠地掌握自己的命运。一般说来，按照造船技术规则所建成的船舶都有一段可以信赖的航行期限；然而，与造船一样精心写成的书却很有可能在诞生的那一天就悄然沉水了。作品只要离开作者，就意味着它已踏上危机四伏的旅途，它所走的并非通往真实的道路，它的每一步都蕴藏着遗忘的陷阱。毁灭的过程如此短暂，而旅途又如此遥远，不要说行走，即便望上一眼也是令人恐惧的，甚至不必去望，单是想上一

想都需要非凡的勇气。况且，对我们的书籍而言，在艺术准则中找不到它永葆青春的秘诀；就像对我们的身体而言，在一大堆医学典籍里也不可能发现永葆青春的秘诀一样。倒不是因为这些书真的不为后人需要，也不是因为书的作者没有把真实的生命灌注到作品之中，而是因为艺术的准则除了依赖于种种可变的、不稳定的以及不可信赖的物质因素之外，它还依赖于人类的同情心、偏见；依赖于世人的爱与憎、礼节、信仰、道德观念及各种学说。这些东西本身不可摧毁，却常改变其形式，并发生在短暂的一代人身上。总之，一本书如果能在时光女神所织的布中占据一朵花的位置，就可以算是一个奇迹了！

但人毕竟是会说话的生命体，自诞生之日起就行进在通往语言的途中。言说不是欲望，而是本能。无论醒时还是梦中，我们都处在倾诉的激情之下，以至于诗人做如是感叹：“词语破碎处，无物存在。”^① 换言之，于词语存在处，物则保留了它固有的完整。我们必须通过语言来思考世界，认识自身也需要通过语言。语言使我们飘离外在，也使我们到达内在。但语言并非仅指说话，因为说话是个变数，远不是一项固定财产，由于惊奇或恐惧，人会突然失语，有时出于疲倦或厌恶，也会失去说话的兴趣，甚至仅是因为到了一处陌生地方，由于没人能听懂我们所说的，我们也就只好掐死了询问的念头——沉默了。任何人都有沉默的时候，但这并不意味着他离开了语言，不，他还在言语之中，沉默是一种更为深层的表达。文字是沉默的产物，思想在静寂而虚空的黑暗中孕育。可以说，沉默是写作的开始，而且这种由于长期沉默而到来的写作冲动是难以抵御的，它会突破你的防

① 《在通向语言的途中》130页。《语言的本质》引斯退芬·格奥尔格《辞语》。商务印书馆1997年5月第一版。孙周兴译。